证券代码:002369 证券简称:卓翼科技 公告编号:2018-016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3月31日

2、预计的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2000万元-2500万元	亏损:2577.65万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2018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业绩较上年同期大幅提升主要基于以下原因:

1、主要客户订单增长,产能饱和;

2、管理效率持续提升。

四、其他相关说明

上述数据为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估算结果,与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请关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八日

证券代码:600807 证券简称:天业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09

山东天业恒基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山东天业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拟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事项,该事项可能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7年12月25日起停牌。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上述事项对公司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经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1月2日起继续停牌,停牌时间自2017年12月25日起预计停牌不超过一个月。2018年1月5日,公司披露了截止2017年12月22日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的持股情况。2018年1月25日,公司披露了《山东天业恒基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8年1月25日起继续停牌,预计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一个月。停牌期间,公司每5个交易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正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规定,就上述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继续与有关各方进行商讨、论证,并积极推动相关中介机构开展财务顾问、法律、评估、审计等各项工作。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及时公告并复牌。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天业恒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8日

证券代码:002761 证券简称:多喜爱 公告编号:2018-008

多喜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多喜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多喜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2018年2月6日收到西藏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拨付给公司的企业奖励资金2,761,029.79元,上述政府补助已到账。本次获得的政府补助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不具有可持续性。

本次收到政府补助的具体情况如下:

获得政府补助主体	发放主体	补助形式	补助金额	补助到账时间	与资产相关/收益相关
多喜爱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西藏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	现金	2,761,029.79元	2018.02.06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761,029.79元	—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1、补助的类型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企业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上述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不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的长期资产,故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上述补助属于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本期直接计入其他收益。

3、补助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所披露列示政府补助预计将增加本年度利润总额2,761,029.79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具体的会计处理及其对公司相关财务数据的影响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收款凭证》

特此公告

多喜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一八年二月七日

证券代码:600655 证券简称:豫园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8-018
债券代码:122263 债券简称:12 豫园01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审核意见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月3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通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并购重组委")于2018年1月31日召开的2018年第7次工作会议审核,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有条件通过。

根据并购重组委审核意见及相关要求,公司会同中介机构对所涉事项进行了补充披露和发表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审核意见之回复说明》。

目前,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正式核准文件,待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相关核准的正式文件后将另行公告。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2月8日

证券代码:600490 证券简称:鹏欣资源 公告编号:临2018-008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上海鹏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鹏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 ●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上海鹏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共计人民币2,100万元。
- ●本次担保没有反担保
- ●截止本公告日,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以下简称"公司")近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全资子公司——上海鹏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鹏和")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的人民币2,100万元(大写:贰仟壹佰万元整)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所担保的主债权期限为自2018年1月31日起至2019年1月30日止。

公司于2017年4月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拟向上海鹏和等10家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申请使用的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担保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0万元,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方案为准。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8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临2017-033)。2017年4月28日,公司召开了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29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临2017-053)。

本次公司为上海鹏和提供的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100万元,在已审议通过的额度范围内,且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的名称:上海鹏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业盛路188号A-520B室

法定代表人:姜连根

注册资本: 人民币10000万元整

经营范围: 矿产品、有色金属、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电子设备、通讯设备、黄金制品、金银饰品的销售,煤炭经营,商务咨询,国际贸易,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鹏和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报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016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7,635,392.63	330,333,693.73
负债总额	17,115,985.49	222,121,622.58
资产净额	10,519,407.14	108,212,071.15
流动负债总额	17,115,985.49	222,121,622.58
营业收入	416,342.48	1,008,558,848.13
净利润	332,546.69	3,692,664.01

注:上表中截止2016年12月31日的财务数据已经审计,截止2017年12月31日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上海鹏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债权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乙方(保证人):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担保期限:2018年1月31日至2019年1月30日

担保金额:人民币2,100万元(人民币贰仟壹佰万元整)

担保范围:北京银行(及按主合同约定取得债权人地位的北京银行系统内其他分支机构)的全部债权,包括主债权本金贰仟壹佰万元整以及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等其他款项。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处于风险可控的范围内,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审批程序合法,符合相关规定。有利于推动上海鹏和持续、快速、健康发展,董事会同意为上海鹏和提供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金额为美金6,000万元(经审计,不含本次担保),人民币199,516.85万元(未经审计,不含本次担保)。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为185,516.85万元人民币(未经审计,不含本次担保)。公司对控股孙公司提供的担保金额为6,000万元美金(经审计,不含本次担保)。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8日

证券代码:603630 证券简称:拉芳家化 公告编号:2018-008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及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2017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第二届董事会2017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使用和自有资金日常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合计52,000万元的暂时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7年4月6日、2017年8月16日和2017年9月2日刊发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相关公告。

一、理财产品到期赎回情况

公司于2017年10月31日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人民币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购买了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1月3日刊发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的相关公告。上述理财产品已于2018年2月1日到期,公司收回本金10,000万元,并取得理财收益1,087,205.08元(含延期赎回收益),实际年化收益率为4.30%。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和利息已全部收回。

二、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公司于 2018年2月6日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人民币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分行购买了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与利率挂钩的结构性产品
2. 理财金额:10,000万元
3. 预期收益率:4.10%
4. 本期起始日:2018年2月6日
5. 本期到期日:2018年3月16日
6. 理财期限:38天
7. 产品收益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说明:公司及子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在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过程中,将风险控制放在了首位,审慎投资,严格把关。在上述理财产品理财期间,公司将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以保证资金安全。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有权进行监督和检查。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投资进展,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资金累计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共计人民币40,000万元,未超过审议批准通过的总额度人民币52,000万元。

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2月8日

证券代码:002466 证券简称:天齐锂业 公告编号:2018-018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8年1月26日在四川省成都市高朋东路10号前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决定于2018年2月12日(星期一)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2018年1月27日披露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现发布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的时间:2018年2月12日(星期一)下午14:5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2月12日(星期一)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2月11日(星期日)下午15:00至2018年2月12日下午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或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8年2月7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止2018年2月7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召开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朋东路十号前楼二楼大会议室。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00、《关于调整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议案》

2.00、《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月2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中,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单独计票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上,提案2须以特别决议进行表决。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提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调整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8年2月8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0—17:00

3、登记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朋东路十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2)、委托人证券账户卡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8年2月8日下午17:00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邮政编码:610041,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5、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付旭梅、万旭

联系电话:028-85183501

传真:028-85183501

邮箱:fuxm@tianqilithium.com

6、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请各位股东协助工作人员做好登记工作,并届时参会。

7、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五、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具体说明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八日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466",投票简称为"天齐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提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提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2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2月1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8年2月12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参加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单位(本人)承担。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份性质和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日期: 2018年 月 日

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提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调整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证券代码:002466 证券简称:天齐锂业 公告编号:2018-015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8年2月6日在四川省成都市高朋东路10号前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18年1月31日通过书面、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实到董事7人(其中独立董事3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蒋卫平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7)。

公司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466 证券简称:天齐锂业 公告编号:2018- 016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18年2月6日在成都市高朋东路十号前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18年1月31日通过传真、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严锦女士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有关制度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6个月,且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67,586.08万元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7)。

特此公告。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466 证券简称:天齐锂业 公告编号:2018-017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天齐锂业")于2018年2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67,586.08万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和置换情况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199号文核准,天齐锂业向截至2017年12月15日(股权登记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天齐锂业全体股东(总股本994,356,650股),按照每10股配售1.5股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11.06元。

本次配股网上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17年12月22日(R+5日)结束,募集资金总额共计人民币1,633,519,983.06元,发行费用共计30,413,455.90元,扣除发行费用的募集资金净额为1,603,106,527.16元,已存入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于2017年12月26日审验,并出具了"XYZH/2017CDA20698"号验资报告。

截止2018年1月31日,本次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为0元,当前募集资金净额余额为1,603,106,527.16元。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总额、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自筹资金已投入金额及拟置换金额如下: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金额(万元)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万元)	截止2018年1月31日自有资金已投入金额(万元)	拟置换金额*(万元)
年产 2.4 万吨电池级单水氢氧化锂项目	206,442.74*	160,310.65	106,689.52	67,586.08
合计	206,442.74	160,310.65	106,689.52	67,586.08

*注:1、本项目预计总投资为398,422,726澳元(按照公司董事会批准配股方案日期即2017年4月21日的中国外汇交易中心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折合人民币约206,442.74万元)。

2、截至公司2017年4月21日审议公司配股方案的董事会前,本项目实际投入金额折合人民币39,103.44万元,不属于本次置换范畴,故予以扣除。

二、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实施

根据《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配股说明书》(以下简称"配股说明书"),如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低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行筹资解决。在不改变本次募投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汇率变动等项目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进行适当调整。自公司审议本次配股方案的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出具的鉴证报告(XYZH/2018CDA90025),在2017年4月21日-2018年1月31日(以下简称"报告期间")期间内,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款项合计13,195.51万澳元,按照2018年1月31日的中国外汇交易中心人民币汇率中间价折算,折合人民币67,586.08万元。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金额为67,586.08万元。

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与发行申请文件中的内容一致,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6个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经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内容及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存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未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运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置换符合公司发展需要,符合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的需要。因此,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67,586.08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有关制度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6个月,且已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67,586.08万元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1、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报告期间内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2、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报告期间内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未违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有关承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资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3、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报告期间内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进行了专项核验并出具了鉴证报告,履行了必要法律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

4、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六个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同意公司在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报告期间内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67,586.08万元。

四、授权

公司董事会授权财务总监为本次资金置换的获授权人士,根据董事会决议具体处理与本次资金置换相关的事务。以上授权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独立意见;

4、《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5、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出具的《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八日

证券代码:300577 证券简称:开润股份 公告编号:2017-010

安徽开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开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司将于2018年2月12日下午14:30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根据相关规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2月12日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2月11日至2018年2月12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2月1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2月11日下午15:00至2018年2月12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8年2月6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相关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7、会议地点:上海市松江区漕河泾开发区莘砖公路518号14栋5楼证券部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为公司控股及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3、关于《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调整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及期限》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月2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或文件。

三、出席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及持股凭证出席会议;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及持股凭证。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和持股凭证。

(3)异地股东可以在登记日截止前用传真或信函方式办理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18年2月6日上午9:00-下午17:00

3、登记地点:上海市松江区漕河泾开发区莘砖公路518号14栋5楼证券部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务必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三。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赵女士

联系电话:021-51085699-1690

联系传真:021-57683192

联系地址:上海市松江区漕河泾开发区莘砖公路518号14栋5楼证券部

邮政编码:201612

2、本次会议预计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所有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开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7日

附件一:

股东参会登记表

姓名/企业名称		身份证号码/ 企业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联系地址	
邮 编		电子邮箱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注:

1、请附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2、委托他人出席的还需填写《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及提供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安徽开润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2月12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表决权,如没有作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说明:请在对议案投票选择时打"√",但只能选择其中一项,"同意""反对""弃权"三个选择项下都不打"√"视为弃权,多选也视为弃权。若无明确指示,代理人可自行投票。)

序号	议案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2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3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调整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及期限的议案》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附注:

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2、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三: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5577

2、投票简称:开润投票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议案1	《关于为公司控股及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00
议案2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00
议案3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调整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额度及期限的议案》	3.00

股东大会对上述多项议案设置总议案,对应的议案编码为 100。对于每个议案,1.00代表议案1的议案编码,2.00 代表议案2的议案编码,依此类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上述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2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2月11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8年2月12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